

# 《基层安全生产宣教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 一、项目背景

### （一）立项背景

近年来，全市上下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但稳中有险、稳中有忧的格局没有得到根本扭转，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屡屡发生，尤其是近5年来较大事故发生率呈上升趋势，全市先后发生5起较大事故。究其原因，除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投入不足、相关部门监管不力等因素外，也暴露出当前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精准性不足、实效性不强，民众安全意识淡薄、安全认知和应急自救能力不足等问题。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深入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实现安全宣传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基本规范》《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浙江省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施方案》《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等规定，根据湖州市应急管理局的工作部署，编制此标准。

### （二）必要性

#### 1. 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

安全生产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持之以恒的工作，必须常抓不懈。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做出一系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一再强调要统筹发展和安全。党的二十大报告更是强调，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

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是事前预防最基础、最重要的举措之一，而深化推进安全宣传“五进”作为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的具体实践，既是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的强大精神支持，又是巩固和扩大现有安全工作成果智力保障，对安全生产工作具有直接影响和推动作用，因此抓实抓细抓好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意义重大。

## 2. 是提升全民安全素养的现实需要

据事故统计分析，80%以上的安全事故发生的原因都是员工“三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导致，这也侧面反映出当下全社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实效性不强、针对性不足等问题。通过对安全宣传“五进”建立标准，使“五进”工作更有操作性和规范性，推动建立地方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各方面共同参与的安全宣传“五进”协同机制，形成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进一步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推动安全责任落实，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凝聚安全发展共识，持续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人人能自救、个个会逃生”的良好社会氛围，不断提升我市本质安全水平。

## 二、 工作简况

### 1、 标准修订任务来源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第壹批市地方标准制立项计划中。

### 2、 主要工作过程：

为使本标准在全市安全宣传“五进”工作中起到规范作用，起草组在制定标准时力求规范性、可操作性，以科学、谨慎态度，充分参考过内外、省内外相关标准。在对现有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做充分

调查研究、试点论证，听取有关人员及业内人士意见的基础上，紧密联系当前湖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城乡设施条件、人文素质环境、安全文化基础等实际，通过综合分析、充分验证资料，反复讨论研究和修改，最终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

标准起草工作组在标准编制过程中主要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 确定标准起草人员和制定工作计划。

成立了标准起草小组，并确定主要编写人员。2024年1月，起草小组召开工作会议，初步明确了工作步骤、人员分工及完成标准起草的时间表，并编制标准编写项目工作计划。

(2) 标准立项认证会。

2024年9月14日在市应急管理局召开了标准立项论证会，会议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黄家伟处长主持，浙江省长三角服务标准化研究院张欢院长担任组长，省应急管理科学研究院孙春光高工、省核工业二六二大队汪泳高工、湖州职业技术学院刘晓勤教授、湖州铭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黄洋高工等五位专家对标准进行评审，一致通过了标准的立项论证。

(3) 起草标准稿。

2024年9月中旬-12月上旬，起草单位根据立项专家的意见，经过多少业内座谈，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4) 征求意见。

2025年标准立项文件下发，2025年5月29日开始征求意见。。。。

### **三、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的依据**

#### **1、标准编制原则**

以科学、客观、合理、适用为原则，依据现行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标准、法规，立足湖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城乡设施条件、人文素质环境、安全文化基础等实际，规定了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的总体原则、安全宣传内容、工作职责以及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的基本要求、教育培训、资源配置、宣传活动、事故隐患排查、应急预案与演练等六个方面的具体工作内容，对安全宣传“五进”资源配置进行具体明确，以进一步加强对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的指导和规范。

## 2、 确定主要内容的依据及说明

所有要求均符合相应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调研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的特点。在研制过程中，本标准依据了以下法律法规、文件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基本规范》；《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浙江省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施方案》；《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GB/T 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

## **四、国内外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

标准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要求，国内尚无上级标准。

## **五、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报告、相关技术和经济影响论证**

无。

## **六、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

## **七、预期的社会效益及贯彻实施标准的要求、措施等建议**

通过本标准的制定,拟解决以下问题:

1. 将市级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要求通过定性定量的标准进行固化;

2. 对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的基本要求、教育培训、资源配置、宣传活动、事故隐患排查、应急预案与演练等六个方面进行具体明确,使其更加清晰和完善。

通过本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的操作性和规范性,对进一步强化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具有重要意义,将积极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提高全社会参与共治能力、全民安全素养和社会整体安全水平,

## **八、强制性标准实施的风险评估及对经济社会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设置标准实施过渡期的理由**

无。

## **九、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

《基层安全生产宣教工作规范》起草小组

2025年5月